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: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
承辦人: 吳秀琪

電話: 06-9274400 分機237

傳真:06-9261359

電子信箱: fa22942@mail. penghu. gov. tw

受文者: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:府人給字第112006183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(112D050745 112D2030549-01. PDF)

主旨:有關112年至115年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優惠方案(以下簡稱本方案),增列「臨時人員」為適用對象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9月18日總處給字第 11200212652號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查本方案經公開徵選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作, 本方案適用對象及投保項目等相關規定前經本府112年5月 24日府人給字第1120032480號函(諒達)轉知貴機關在案, 先予敘明。
- 三、為提供臨時人員旅遊保險服務,本方案承作廠商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,同意本方案適用對象可包含全國各級機關、公私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臨時人員。
- 四、有關本方案變更適用對象等相關資訊,業已公告於行政院 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(https://www.dgpa.gov.tw/)最 新消息、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、公務福利e化平台及





富邦產險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網站(https://www.fubon.

com/hwc); 洽詢電話: 0809-019-888。

正本:澎湖縣政府縣長室、澎湖縣政府副縣長室、澎湖縣政府移 議室、澎湖縣政府秘書辦公室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、澎湖縣政府財政處、澎湖縣 政府建設處、澎湖縣政府行政處、澎湖縣政府在於處。、澎湖縣政府 縣政府社會處、澎湖縣政府行政處、澎湖縣政府政風處、澎湖縣政府主計處、澎 湖縣政府消費者保護官、澎湖縣政府警察局、澎湖縣政府消防局、澎湖縣政府 生局、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澎湖縣 政府稅務局、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、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、澎湖縣家 疾病防治所、澎湖縣立體育場、澎湖縣水產種苗繁殖場、澎湖縣家庭教育中心 澎湖縣林務公園管理所、澎湖縣馬公市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湖西鄉戶政事務 所、澎湖縣七美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、澎湖縣地美鄉公所、澎湖縣 自沙鄉公所、澎湖縣西嶼鄉公所、澎湖縣等安鄉公所、澎湖縣 自沙鄉公所、澎湖縣西鄉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白沙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西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為國民 嶼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七美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西 中小學

副本:澎湖縣政府人事處 12033/09/32

